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2020 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地适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所赋予的权力，独立诚信、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工作，切实发挥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作用。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共 11 人，其中独立董事 4 人，分别为应文禄先生、罗戎先生、陈志斌先生和丁韶华先生。独立董事人数达到董事会成员 1/3 的比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 出席董事会会议履职情况

2020 年，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全部公司董事会会议，从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对会议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根据有关规定，对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对外担保、利润分配、聘任审计机构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在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独立董事充分发挥各自专业特长，对全年所议的财务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与执行进行审批和监督；对内外部审计师的工作安排、审计情况进行认定；听取了外部审计师对 2020 年年报审计、2020 年内控审计情况的报告；对关联交易识别进行控制和管理；对公司合规运作和舞弊防控进行持续关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3、在其它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2020年战略委员会会议，客观、独立地审视公司重大投融资相关议案，为董事会正确决策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4、年报编制过程中的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召开会议，听取了公司管理层所做的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资活动等重大事项的情况汇报、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和年度董事会会议的准备情况介绍，确保公司年度报告及时、合规、完整和准确地对外披露。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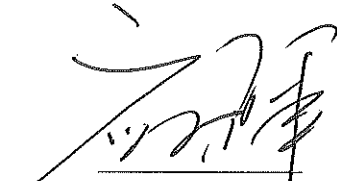
2020年公司独立董事在以下工作方面均给予了特别的关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对外担保、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信息披露执行情况、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对于年度内公司董事会涉及上述情况的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时、全面、准确了解了相关资料，进行了充分讨论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这些议案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均未对上述议案提出异议。同时，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执行规范运作自查自纠，发现了存在的问题，制定了整改方案，工作开展收到了预期效果。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公司独立董事始终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为己任，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独立、诚信、勤勉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在保护投资者全方面的作用。2021年，独立董事将继续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

实履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职责。

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文禄

罗 戎


陈志斌
丁韶华

2021年4月22日

实履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职责。

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文禄


罗 戎

陈志斌

丁韶华

2021年4月22日